

有多部，詳異部宗輪論。論所記二十部，本可總判為空有兩派，但其中有些是空有混合的。想略舉一二。如一說部。計一切諸法，但有假名，而無實體。說

出世部。則說世間之法可破壞，皆非實有。是皆遮撥現象界也。及龍樹菩薩出。龍樹一譯龍猛。神悟天縱。智周萬物。以實相之難

知，恒緣於情見之封執。實相即實，於是妙用遮詮，種種破斥。掃盡一切執相。遮詮，參考新唯識論二、三、四、五等頁。庶幾方便，令入真實。

入者悟入，實即謂實相。至理，本非戲論安足處所。如西洋哲學上種種猜度、種種概念、種種安立、大都戲論也。得龍樹之旨而存之。

不見而彰。不見者，掃除知見也。知見起於度物，故不與、易簡而天下之理得矣。道齊法界而功高羣聖者，其唯龍樹乎。古

今尊為大乘之一人也。龍樹所宗經，有大般若等。不詳舉故，後皆知。所造論，有大智度與中觀等。以其空諸執故，遂有空宗

之目。實非持空見而妄計一切皆空之謂。小師執有者，則有作見，便計一切都空，成無量過。末流沉空，甚乖其旨。龍樹弟

子提婆，造有百論，堪宏師說。故後之言大乘空宗者，必曰龍樹提婆。空宗義蘊，深廣微妙，難可究宣。撮言其要，則諸法無

自性義，宜深體認。自性猶言自體，一切物實現象，都沒有獨立此，故有法執。此中義蘊，無窮無盡，非是知識境界，而學子

的實自體，此理平常，有何難喻。實則其所喻者，乃無當實際，苟非真了諸法實相者，何由真喻諸法無實自體義耶。吾大安得深心之士而與之言乎。然所謂無自性，與小空之遮撥

現象界，義趣亦相通會。但小師證解尚淺，未能圓證實相。證者謂證解，便非圓滿。若少，蓋猶滯於思構，而不得無上菩提故也。

佛名家相通釋 (五) 熊十力遺著

梵云菩提，此翻為覺，簡異小智，故言無上，此無上正覺，唯大乘有故。

〔法性宗〕空宗之異名也。性者體義。法性者，謂諸法之實體。空宗破一切情見之執，以顯體故。因其為說，在方便顯體，故亦名法性宗。又省稱性宗。

〔法相宗〕有宗之異名也。相者，相狀或形相。有宗解析諸法形相或緣生相。其旨在於析相以見性。析諸法相，而知其無自性，則即諸法

而見為實性之顯現也。無着本旨如此，世親唯識便失此意，此新唯識論所由作也。然以其善說法相故，因得法相宗之名。亦省稱相宗。或曰：法相之名，用今哲學

論否。曰：法相一詞，亦略當於現象之義，但此與西洋現象論不可混同。〔唯識宗〕有宗之別派也。此宗雖導源無着，而實成立於

世親。無着作攝論。具云攝大乘論。授世親。世親由此捨小入大。世親初治

宗，未幾創明唯識。作唯識二十論，成心外無境義。作百法明門論，成一切法不離識義。最後作唯識三十頌，理論益完密。而意計穿鑿之病，亦不可掩云。拙製新論，及破破論，學者倘

不難見也。〔諸行〕諸者，徧舉之詞。行者，遷流義。相狀義。謂本遷流不住，而亦幻有相現。通途言幻，便含劣義。實則幻者，不固定義。

新論第三十頁轉變章。具此二義，故名爲行。問曰：所謂行者，依何立名。答曰：即依一切色法心法而立此名也。易言之，一切色法、心

法、通名爲行也。此中色法，即謂物質現象。世所謂心與物、色、都無實自體，都不是固定的東西，所以把他叫做行。

經論皆云：諸行無常。諸行，即色心萬象之稱。常謂恒常。